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送达各位董事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其中 4 名独立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马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 2025 年独立性的自查报告》作出了专项意见，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 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

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编制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经审核全年业绩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 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9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为 827,905,108 股，以此计算预计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4,232,007 元（含税），约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0.01%。本次分红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8）。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庄丹先生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 2026 年度责任保险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管理层根据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等决定毕马威华振 2026 年审计相关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批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总计折合约人民币 15.43 亿元，同意给予任一董事在担保额度内根据各下属公司实际需求调整各公司实际担保额度和具体实施的授权安排，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0）。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

批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1)。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及原材料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

批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合作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及原材料套期保值业务。保证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期限内任一时点套期保值业务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开展外汇及原材料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2)。

本次套期保值业务中, 最高合约价值不高于人民币 69 亿元的额度, 可以在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使用; 最高合约价值高于人民币 69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20 亿元的额度, 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批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或等值外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公司 2026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3)。

表决结果: 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五、 审议通过《2026 年度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 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公司根据一般性授权完成 7,000 万股 H 股的配售, 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757,905,108 元增加至人民币 827,905,108 元, 总股本由 757,905,108 股增加至

827,905,108 股。鉴于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数发生相应变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股东会授权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相关条款，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6-014）。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 审议通过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非执行董事及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袍金）制度，2026 年度每名非执行董事及独立董事年度薪酬为人民币 38 万元/年。（经扣除所有税项后）

2026 年度，公司执行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根据考核期内公司的经营目标及个人工作业绩完成情况综合核定，其占总薪酬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并应在 2026 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披露及绩效考核结束后支付。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涉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事项，提名及薪酬委员会委员及全体董事就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根据考核期内公司的经营目标及个人工作业绩完成情况综合核定，其占总薪酬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并应在 2026 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披露及绩效考核结束后支付。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提名及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庄丹先生回避表决。

二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授权管理层决定适时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 审议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书面确认意见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七日